

# 淄博市周村区交通运输局文件

周交政发〔2021〕18号

---

## 关于印发周村区交通运输局 2021年“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计划的通知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局机关有关科室、属各单位：

现将《周村区交通运输局2021年“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在执行2021年检查计划过程中，请一并做好如下事项。

（一）应上级部门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检查人员在入企检查时应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做好防护措施，检查人员不得在人员密集处长时间逗留，体温异常者不得参与检查。

（二）检查过程中，要统一使用规范执法文书，每次检查要整理形成一套完成资料。特别注意入企检查结束后，各检查牵头科室（单位）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一定要督促企业及时整改，定期

将整理好的资料报局办公室存档。

（三）检查人员在检查过程中要公正廉洁，不要给企业增加额外负担。

（四）2021年检查计划实施过程中如遇疫情反复、台风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可动态调整月度检查计划，报局办公室，由局办公室报市局政策法规科备案。

周村区交通运输局

2021年3月10日

## 周村区交通运输局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计划

序号	牵头科室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及频次	检查时间	检查任务	配合、协同科室（单位）
1	规划建设管理科	公路建设市场监督检查	重点工程、县乡公路建设项目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	每年3次，每次3个项目	3月底前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强制性标准、技术规范、规程要求等执行情况；合同履行、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情况，信用评价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6月底前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强制性标准、技术规范、规程要求等执行情况；合同履行、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情况，信用评价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情况。	
					9月底前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强制性标准、技术规范、规程要求等执行情况；合同履行、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情况，信用评价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情况。	
2	规划建设管理科	地方铁路建设市场监督检查	本行政区域内重点地方铁路建设项目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	每年3次，每次不低于1个项目	3月底前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强制性标准、技术规范、规程要求等执行情况；合同履行、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情况，信用评价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6月底前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强制性标准、技术规范、规程要求等执行情况；合同履行、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情况，信用评价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情况。	
					9月底前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强制性标准、技术规范、规程要求等执行情况；合同履行、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情况，信用评价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情况。	

3	规划建设管理科	农村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监督检查	本行政区域内监督项目的试验检测机构和工地实验室	每年3次，每次不低于2个公路工程建设项目	3月底前	试验检测机构标准规范执行、工作规范性、内部运行管理等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6月底前	受监的重点建设项目工地试验室标准规范执行、工作规范性、内部运行管理等情况。	
					9月底前	受监的重点建设项目工地试验室标准规范执行、工作规范性、内部运行管理等情况。	
4	规划建设管理科	涉路工程建设监督检查	区级许可的涉路工程建设单位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30%，每年不低于6次	根据许可决定时间，在涉路工程建设施工期间进行检查	1.涉路工程施工位置、施工方案、技术指标等是否与许可的内容一致；2.因涉路工程施工造成公路及附属设施损坏的，是否按标准及时修复；3.交通安全设施设置是否规范、完好；4.是否符合保障公路及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要求。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5	规划建设管理科	非公路标志设置监督检查	区级许可的利用跨越公路设施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的非公路标志所有人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30%，每年不低于3次	根据许可决定时间，在非公路标志施工期间进行检查	1.非公路标志施工位置、施工方案、技术指标等是否与许可的内容一致；2.因施工造成公路及附属设施损坏的，是否按标准及时修复；3.交通安全设施设置是否规范、完好；4.是否符合保障公路及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要求；5.经许可设置完成的非公路标志，非标所有人是否履行日常维护管理责任。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6	综合运输管理科	省际、市际、县际（除毗邻县行政区域间外）道路客	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客运（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旅游客运）及班线运输企业	全年检查比例100%，每年不低于6次	3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运（班  
车客  
运、包  
车客  
运、旅  
游客  
运）及  
班线运  
输监督  
检查

5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 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6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 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7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 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8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 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9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 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0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 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1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2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7	综合运输管理科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含线路经营）监督检查	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企业（含线路经营）	全年检查比例100%，每年不低于4次	3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是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6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是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9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是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2月	投入运营车辆是否与许可一致、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 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是否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运营线路是否符合规定；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是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8	综合运输管理科	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监督检查	本行政区域内的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企业	全年检查比例100%，每年不低于4次	3月	投入运营资金、车辆及配套设施、设备是否符合许可条件；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许可条件；运营区域是否符合要求；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6月	投入运营资金、车辆及配套设施、设备是否符合许可条件；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许可条件；运营区域是否符合要求；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9月	投入运营资金、车辆及配套设施、设备是否符合许可条件；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许可条件；运营区域是否符合要求；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2月	投入运营资金、车辆及配套设施、设备是否符合许可条件；驾驶人员是否符合许可条件；运营区域是否符合要求；安全生产、运营服务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9	综合运输管理科	道路运输驾培行业监督管理	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运输驾培学校	全年检查比例100%，每年不低于5次，其中1次联合相关部门实施	3月	检查驾培证照、资质情况；检查驾培学校培训场地、培训车辆、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驾培学校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5月	检查驾培证照、资质情况；检查驾培学校培训场地、培训车辆、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驾培学校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7月(联合检查)	检查驾培证照、资质情况；检查驾培学校培训场地、培训车辆、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驾培学校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8月	检查驾培证照、资质情况；检查驾培学校培训场地、培训车辆、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驾培学校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0月	检查驾培证照、资质情况；检查驾培学校培训场地、培训车辆、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驾培学校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0	综合运输管理科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监督检查	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企业	全年检查比例100%，每年不低于6次，其中2次联合相关部门实施	3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5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6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7月(联合检查)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8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9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0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1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2月	专用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1	综合运输管理科	道路运输维修行业监督检查	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运输维修企业	全年检查比例60%，每年不低于6次，其中1次联合相关部门实施	3月	检查企业证照、资质情况；检查维修设备、厂房、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企业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月	检查企业证照、资质情况；检查维修设备、厂房、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企业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6月(联合检查)	检查企业证照、资质情况；检查维修设备、厂房、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企业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8月	检查企业证照、资质情况；检查维修设备、厂房、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企业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0月	检查企业证照、资质情况；检查维修设备、厂房、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企业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2月	检查企业证照、资质情况；检查维修设备、厂房、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质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企业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2	综合运输管理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监督检查	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企业	全年检查比例60%，每年不低于6次，其中1次联合相关部门实施	3月	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5月	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6月	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7月(联合检查)	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9月	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11月	车辆及设备、停车场地、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員等是否符合许可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